



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 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经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温氏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全体董事过半数以上同意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（临时）会议的通知时限可不受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关于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通知时限的限制。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 14:00 在公司 21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由公司董事长温志芬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召集人对本次会议召开的情况作出了说明。应出席会议的董事有 12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有 12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张祥斌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》

经公司总裁梁志雄先生提名，并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查，同意聘任张祥斌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

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张祥斌先生的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。

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（临时）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（临时）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3月31日

附件：张祥斌先生简历

张祥斌先生，汉族，1969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。博士学历。1992年进入温氏股份前身工作，1992年至2021年历任分公司经理、区域公司总经理、技术中心总经理、职工代表监事。现任猪业一部副总裁。

截至目前，张祥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1,947,791 股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；从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4 条所规定的情形，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